

非關完美

南方壺

在4月2日中國時報的“時論廣場”，有一則行政院副秘書長陳美伶的投書，標題是“陳定南若看到這張證書…” ，內容為

看到中選會頒給馬蕭二位先生當選證書的畫面，證書看起來總是不對勁，不禁想起事事求完美的陳定南部長。心想如果是陳部長，這張證書絕對十分莊嚴、十分慎重，讓當事人可以作為傳家之寶，而不是現在所呈現的“離離落落”。

首先，直、橫書根本不是理由，我們發現封面“總統當選證書”仍是直書，但內文卻變成橫書；其次，如果真的因公文格式需用橫書，則證書的格式為何沒有跟著調整，仍用A4直立方式？還有證書為何需要打格子書寫？那一種獎狀有這種形式？證書又為什麼要折疊，單張加框或加保護措施不也可以嗎？如此重要文物，行政部門草率不用心，令人遺憾。

筆者在九十年時曾獲得行政院的獎章，當時證書送到法務部時，陳部長看了很失望，認為如此重要的文物，從格式到書寫都不及格，部長還在部務

心在南方

會報給大家上了一課。後來部長請熟識的友人協助重新製作，再送回行政院蓋官防。陳部長的吹毛求疵，或許很多人不以為然，但他的認真、用心與執著，無人能出其右，實在是我們文官系統應好好學習的。

由這一政府高級官員的投書，可看出即使連層級如此高的行政院，及中選會，又是如此重要的獎章，以及總統當選證書，其格式都遠離合格。那等而下之的公文品質，就更不用說了。而公部門資料的郭公夏五，疑信相參，也就不足為奇了。公文都要經一層又一層的主管核章，只是各階層的主管，可能都太忙，無暇細看公文。而他們可能也都另有自認重要的事，以致無暇思考這樣的公文出去，會不會貽笑大方？已過世的前法務部部長陳定南，一向被認為“事事求完美”。只是生前有不少人覺得他“吹毛求疵”，甚至以“龜毛”來形容他。如今因見到一般人做事的漫不經心，令他這位昔日部屬（陳美伶曾任法務部的法律事務司司長），懷念起他的用心與執著。

看到這則新聞的同一天中午，我收到一封電子郵件的求職信。是一個印度人，目前在台灣某大學擔任博士後研究。著作很多，看起來很優秀。只是怎麼看，他的專長都不像是與我們系所相關。難道是寄錯？於是我立即回信給他，並建議他最好將資料直接寄給XX系。他也立刻回信，說他就是申請那一系。只是他由該系網頁上，找不到系主任的網址，於是寄給我。希望我幫他轉寄給該系系主任。原來我被

他當做路人甲。

申請工作的資料，自己寄比較恰當。我在那一學系網頁的首頁，看到一個電子郵件地址。遂回信跟他說，他最好自己寄。並告訴他可在該系網頁上，找到該系的電子郵件地址。過了幾個鐘頭，他又來封信，說他找不到系主任 XXX 之電子郵件地址，於是他猜了兩個可能的電子郵件地址，且已將資料寄出。我一看，他講的那位，是前前前主任（沒錯，有 3 個前），那有這麼胡塗的申請者？而且我明明請他寄至該系的電子郵件地址，並未請他寄系主任。唉！雖然這實在不關我的事，本想置之不理，但有點同情這位外國人，忍不住上了該系英文網頁。

喔！錯怪他了。該系的英文網頁上，所列的系主任，的確是前前前主任。怎麼回事？有些已離職多年的教師之名字，仍在上面，而這幾年的新進教師，名字都未列入。已升等的教師，仍然寫舊等級。換句話說，該系的英文網頁，已不知多久未更新了。而在該系的英文網頁上，也的確都未給出教師的電子郵件地址。當然也看不出與該系的聯絡方式。但我是請他寄至該系電子郵件地址啊！算了，不管他了，讓他自行設法。

想了一下，還是同情他。一方面在該系首頁上，要按一下，才會出現該系的電子郵件地址，他可能未找到。另一方面，這個系，說不定此地址只是高掛那裡，進去的信是不會有人理會的，或收到的信，一看是英文，就不理了。我腦中不知為何突然浮起巴西那部著名的電影“中央車站”

心在南方

(Central Station)：替人寫信還收郵資代寄，但認為重要的才寄，無法決定是否重要就先收進抽屜，其他的則通通扔掉。於是我給那位印度人回第三封信，跟他說新的系主任名字。他也來第四封信，表示感謝。希望這件事就到此結束了。

好奇之下，我進去學校若干系所及單位的網頁瞧瞧。的確有些系所或單位的英文網頁上，所標示的仍是舊的主管名字。有些甚至連中文網頁上都如此。如果連最基本的，主管名字都不正確，那網頁上其他資料的正確性，就更不要說了。顯然有些主管大約都不進自己單位的網頁。我們常談推銷自己，常談國際化，看來是很困難的。主管如果連該是自己的名字不正確都不在乎，那給別人的證書之格式“離離落落”（這是台語），又怎會在乎？

這真談不上是要求完美。(97.04.03)